



每当到了六月的离别之际，我都会在最初的起点回首过往，相逢总像一趟列车，抵达终点时总会想起起点时的青涩，而在终点时那些泛黄的记忆总会令人想起过往，而我回忆的起点正是从走进校门初识您那般场景开始。

当我刚来到这陌生的地方时，我却未曾感到孤独，我看着您的雕像，看到您那慈祥的面庞，亲切美好。我想正是因为有了您，才有了我们这群孩子的相遇。您将我们聚集在这所大学里，在这摇篮里快乐的成长和学习。我看过您的书，从您渊博的知识里我读出了您一生的阅历。您是智慧的也是博爱的，我多想听君一席话，向您学习并做一位像您那样出色的人。

如今，四年的时光过去了，我却要离开母校，离开学校的庇护，学会独自一个人在生活里独挡一面，每当这个时候，我都会想起您，想起那个大家庭，想到在那所摇篮里成长的点点滴滴，四年的时光我也不再是那稚嫩的少年，我也会有着成熟的思想。

我常在想，如果我拥有一双翅膀该多好，不是为了飞得更高，而是要回顾那些过去的时光。我甚至想要和你坐在校园里的长椅上听您讲述您一生的故事，我看得出来您是一位有故事的长者。

我会再飞到母校去看看，那曾经梦想的摇篮，它放飞了多少白鸽飞往蓝天，它荡漾着多少单纯美好的笑声，它承载着多少美妙的梦想。我会去我和您曾邂逅的图书馆，去曾经学习过的自习室，去看望过去的老友。

我会飞到操场上去看看，我们在那里八月份的军训，我们在那里欢呼在奔跑，我们躺在草坪上望着蓝天无限瞎想，嬉笑着畅想自己毕业的场景。

我会飞到那间教室去看看，去看看那些穿着和我们一样校服的下一届，那样的话我会看到曾经的我们。我猜想辅导员看到他们会想到我们这群孩子；我猜想数学老师出的难题终会有人解开；我猜想琅琅的读书声会是曾经的我们；我猜想我们还会聚在一起，聚在我第一次见到好朋友的那间教室。

我会飞到您的身边，去看看当年的您像我一样大的时候是否也是那般稚嫩，是否还是在积极努力着，去和您一起探讨学术上的问题，向您请教真理，我会像一只鸟儿到您窗边去看看，静静地，哪怕不说话也会很美好。过去的时光，过去的人儿，都像一张春风吹不进的定格的照片，它很让人怀念，怀念着曾经校园里的一草一木，怀念着您的谆谆教导。

我总想要归去看看，尽管一切都不像从前那样，但在我的回忆中，它依然是那么美好，而您像我记忆里的一颗红星熠熠闪光。

一曲离别两处闲思

文传系 /
吴刘盼

《大学印象》第 68 期

目录

卷首语

一曲离别, 两处闲思1

学院资讯

本月成功学院大事记3

成功镜头

那年高考5

原创天地

寒雨之夏文传系 / 郭晓航 7

男孩儿鱼尾巴文传系 / 余旺旺 10

我与这世界只差一个你会计系 / 位秋波 15

下雨了文传系 / 徐慧敏 19

离经叛道(二)文传系 / 董玉博 21

巩义故事

这一段美的传奇文传系 / 吴留盼 25

象导推荐

暑期电影档26

避暑好去处27

这是民谣28



《大学印象》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杜福磊
张树军

副主任: 吴泽强
赵大蕪
师求恩

委 员: 裴晓涛
邢 坤
彭燕彬
王雪琪
路 程

指导单位: 中文教研室

指导老师: 韩爱平
李优优

主 编: 贾 蓓

执行主编: 赵 盼

副 主 编: 陈迎飞

赵志英 荣 杏

封面设计: 袁 也

版式设计: 赵 盼

栏目编辑:

曹 松 荆刘杨 王静苗

贾芳宁 张高彦 侯明丽

杨 哲 张亚楠 刘 清

王玉波 李喜豪 张冰冰

许文文 李海仙 王静雅

郭 浩 颜 卉 王红霞

申 悦 马明娟 朱子翔

李永涛 蔡梦玲

邮箱: 2978105102@qq.com

微博: 成功学院校刊大学印象

微信: 成功校刊印象



本月成功学院大事记

毕业季不话离别，成院学子腾空万里

毕业季不话离别，成院学子腾空万里。2017年6月5日晚七点，我院于成功大会堂举办了“欢送2017届毕业生晚会”，次日上午八点，我院举行了“毕业生巡礼”活动，到场嘉宾有：董事长王育华、执行董事陈坚德、院长杜福磊教授、党委书记张树军教授、副院长吴泽强教授、副院长赵大蕪教授、副院长师求恩教授、各系党总支书记、团总支书记、全体辅导员及老师代表。



晚会中，掌声不断，毕业生真情倾听母校赠予他们的最后的礼物。节目开始，伴随着一曲优雅的钢琴曲，大学四年生活的一幕幕展现在眼前。大艺团舞蹈队的开场舞《偶像万万岁》更是洋溢着青春专属的活力。由我院维吾尔族同学带来的舞蹈《盼你来看我》跳出了我院尤为重视“民族团结一家亲”的特色。

巩义市戏剧团经典的豫剧《朝阳沟》、《抬花轿》让同学们感受到了不一样的文化情怀。接下来，各个系各个社团轮番为毕业生带来精彩节目。最后，学生代表上台发表毕业感言。

六月六日上午的巡礼，以王育华董事长为首的学院领导人在行政楼热情欢送，毕业生们和他们纷纷合影留念。道路两旁挤满了前来欢送的师生，学弟学妹们或是举着写有祝福语的牌子或是手捧鲜花，以自己独特的方式欢送学长学姐，全程气氛高度活跃，互动声连绵不绝。巡礼结束后，学弟学妹纷纷涌上和学长学姐合影留念，校园内各个角落流动着欢快的身影。

总说毕业遥遥无期，转眼各奔东西。愿毕业的成功学子前程似锦、鹏程万里，实现自己更大的价值，为成院增光，成院是你们永远的家。

文传系 / 李冰倩



《大学印象》换届工作顺利开展

校刊《大学印象》杂志自 2009 年在创办人支持下创刊，在学院各级领导的关怀下已经度过九个春秋，刊物及杂志社成员日常事务管理由文传系团总支负责。5 月 22 日晚，《大学印象》杂志社在自力楼举行第九届干部换届竞选，《大学印象》第八届执行主编团、各部门组长以及参加第九届干部竞选的



《大学印象》第九届干部换届竞选现场

《大学印象》成员全部到场，文传系团总支书记、《大学印象》主编贾蓓出席换届大会。

此次换届大会的主题是“习文以载道，薪传以证德”，以此彰显杂志社深厚的文化底蕴与薪火相传精神传承。首先由主编贾老师讲话，充分肯定了大学印象杂志社一年来所取得的成绩，尤其在本届微型故事创作大赛中取得的丰硕成果予以肯定，也传达了学院各级领导对“讲好巩义故事”作品集的好评，贾老师还讲到，成绩永远属于过去，她期许新一届的干部们做好传承与积淀，促使《大学印象》分



文传系团总支书记、
《大学印象》主编贾蓓老师讲话

期刊物越办越好，力争写好文出精品，并且将特色活动，例如书评会、微型故事创作、书香阅读等继续做好做精。第八届执行主编赵盼就竞选的职务、标准以及相关专业进行了详细解释。大会分别进行了主编团竞选和各职能小组组长竞选两个部分，竞选者进行自我介绍以及工作规划，并现场回答评审老师提问。

本次换届大会的顺利开展为新一届的工作开展注入了新鲜血液，在老一届干部们传帮带之下，带着《大学印象》薪火相传的办刊精神，杂志社全体成员将不断努力，为广大学子搭建文学交流平台，为书香校园建设做出贡献。

(文/贾蓓 图/李培霄)

成院微焦点

那年高考

高考，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在那段兵荒马乱的岁月里，我们都是自己的将军。再回首，我们已然成为了过来人，在这一年一度的高考时节里，小编带你去寻找那年高考的记忆。那一年，我们迎着太阳奔跑，朝着梦想升起的方向。

他说“高中是我最美好的三年。那个时候我和班里的同学们都有着各自心仪的大学，每



天都在与时间赛跑，走出教室便是奔跑的身影，走进教室便是安坐的模样，充实又欢乐。”如此拼搏努力的状态印证了爱因斯坦的一句话——“每个人都有一定的理想，这种理想决定着他的努力和判断的方向。”正如高考一样，大学

以前，它是高三学子共同的理想。为了战胜高考，我们可以背一遍又一遍的文综，可以刷一张又一张的理综，甚至会因为一道题和同学们争论的面红耳赤。那一年，我们的梦想疯狂地生长。

那一年，没有一个人的狂欢,却有一个人的战场

她说“高考以前，内心犹如千军万马奔腾而过，高考的时候，一切又平静如水。那个时候我期待着每一次的测试，却又害怕看见分数的公布；那个时候我独自一人熬过漫漫黑夜，却依旧精神振奋；那个时候我沉浸在数学题海里，坚强地与它做着斗争。”我想，经历过高考的人都明白这样的心情。面对高考，我们既憧憬又紧张。那个时候，我们会偷偷地在纸上写下我们的梦想，在心里默念过无数次。那个时候，我们会因为起伏不定的成绩而偷偷地忧伤，然后认真反思写下一份总结，再给自己灌一碗心灵鸡汤就重新启航。那个时候，我们曾无数次地幻想大学的模





样，想像着没有早自习和晚自习，没有各项严格规定的校园生活。然而，当我们坐在高考考场的那一刻，内心虽泛起小小的波澜，却没有了想象中的害怕与恐惧，因为我们已经习惯了考试的生活，而这也正是宣告结束的时刻。那一年，我们的梦想也曾落寞，但始终未曾放弃过。

那一年，没有一个人的孤独，却有一些人的陪伴

她说：“高考结束以后，没有想象中的疯狂与欢喜，只有离别的留恋和不舍。我觉得很幸运，能够遇到和我一起并肩作战的他们，我们一起围着操场奔跑，一起举着拳头庄严宣誓，一起为我们的班级争夺荣誉，每一份情感我都无法忘怀。”的确是这样，在成长的岁月里，我们无法忘记那些风里雨里都在陪伴着我们的伙伴。小编是一个复读生，那一年偌大的教室里只有 28 个人，我们就像一家人一样，彼此陪伴，彼此鼓励。那一年，我们没有因为因为复读而感受到压力，因为班级里经常充满欢声笑语。那一年，我们彼此交流，彼此解答疑惑，在风里雨里闯荡着。在小编心里，那年的高考我印象最深的是他们每一个人奋斗的模样。

那一年，没有一个人的徘徊，却有一群人的指引



她说“高考那天雨下的很大，进考场前把袜子和鞋子都脱了，考试完以后就感冒了，班主任骑车带着我去了诊所，钱是他出的，还给他他不要，真的很想他。”其实，在我们每个人的高三生涯里最应该感恩的就是老师。他们不顾及自己的家庭，陪着我们从早自习到晚自习。在我们心情失落的时候，他们鼓励我们；在我们成绩进步的时候，他们表扬我们。在三年里他们是我们的指路明灯，风里雨里陪伴着我们。

高考，在我们的人生里已经翻过去了页。不管我们此时身处的是否是心仪的学校，我们都要像当初一样怀着激情，怀着梦想，向着远方走去。



寒雨之夏

◆文传系 / 郭晓航

事情已经过去了很久，记忆都有些模糊，小林甚至有点不确定那是一个什么样的季节。

那应该是夏季的，他想了想说道。那天的温度应该是很高，因为整个城市热得像是一个烘炉，不，是一个蒸笼，潮湿闷热让人喘不过气来。图书大厦里的空调喷吐着冷气，人们穿着背心，脚踩凉鞋，恨不能一直待在空调的送风口下。

但是奇怪的是，每次他回想起这件事，潜意识里都会觉得那天是冰冷刺骨的，不知道是不是因为那天下了一场大雨？

小林来这个城市不是太久，他从乡下赶来，住在这个城市的亲戚家里，在这里读辅导班。眼睛里还满是十二岁孩子的天真和灵动。

这一天，他如往常一样，在课程结束之后去了图书大厦看书，等他出来的时候，已经快要下午五点钟。



天气闷热，在他推开大厦的门之后，湿热的空气扑面而来，几乎就在瞬间，被空调暂时冷却的汗液又汹涌而出，立马浸湿了衣服。

气温很高，一切水分都在蒸发着，又被天上厚重的云层压下来，漂浮在城市的空气里。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原因，小林站在

在公交站牌下，觉得今天的下水道的臭味异常明显。

没有一丝微风，空气仿佛都是粘稠的，潮湿的，让人呼吸困难。

每天的车流高峰期就要来了，街道上的车越来越多，司机们急躁地按动喇叭，互相谩骂着留下难闻的尾气，等待的人越来越多，但是要等的公交车迟迟不见影子。

这样闷热的天气，这样明显的气味，车流聒噪的声音，还有紧贴在人们身上的衣服，这一切的一切，都让人心里充满了烦躁，也最让人感觉疲惫和混沌。

在这里等待的有手摇蒲扇的老人，带着厚厚眼镜的学生，手提公文包的上班族，人们的脸上已经看不出表情，目光也因为太久的等待而放空没有焦距。



灰色的天空似乎压得更低了，空气也让人变得更加焦躁和麻木。小林拿出了耳机正准备戴上。

变故就在这个时候来临。

一声长长的，锐利的，如同尖叫般让人牙根发酸的刺耳声音，从不远的十字路口传来，再接着是一声爆炸般的轰响。这声音就如同醒世的晨钟，压抑困顿的人们一下子都醒过来，交头接耳中眼里闪烁着的奇异光芒让他们看起来如同猎人发现了猎物的踪迹。

公交车终于来了，众人蜂拥而上，还不忘讨论着刚才的声音由来。

路上的车非常多，公交车没走几米就被堵住停下了。这时候，小林听见有人说前面的路口出了车祸，好像还死了人。这些话让车上的人们一下子就炸开了锅，交谈更加激烈和兴奋，语气里掩饰不住的兴奋。有的人已经得意地拿出自己的谈资，唾沫飞溅的说起来，就好像自己拥有别人没有的宝物一样，有种奇特的优越感。

“我跟你们说——前两年的时候，西郊有个路口，哎呀你们是不知，那车开的可快啊！那人被车一下子撞出去十米远，当时躺地上就哼都没哼一声了！”

“当时你们是没见啊，那一个惨状……”

“听刚才那声音啊，车速不会太慢……”

小林一边听一边嘟哝，车上人很多，气味更加难闻，衣服湿透了粘在身上，黏糊糊的很是难受。但是车上的人们似乎都没有感觉到这一切，全都听着那些人神侃，不时透过车窗，看看车往前走了多远。



车一点一点往前挪动，离前面的路口越近，车就走的越慢。如水的车流此时被一块“大石”堵住了去路。

那块“大石”就是车祸现场，准确的说，是在车祸现场围观的人群。

离现场越近，越能感受到这人群的庞大。路口被围得几乎水泄不通，从车窗里看过去，黑压压的人头紧挨着，有人踮着脚尖，伸长了脖子；年龄尚小的孩子被大人举起在头顶；稍大点的孩子猫着腰，嬉皮笑脸的从人群里往前挤；还有从人群里出来的人，立马有人迎上去



递烟问好，那人就哀叹着，唏嘘着，苦笑着，于是后来的人立马想办法挤进人群里去一睹真相。

交警挥舞着手臂指挥交通，但是收效甚微，车与车之间狭窄的缝隙里都是小跑过去的人们，司机们焦躁地长按喇叭。公交车上的人们似乎更加按捺不住自己的好奇了，全部都凑到车的一侧，把脸凑在玻璃窗边往外眺望，期望着能看到一点半点现场的痕迹，好为自己增加一点见闻作为谈资。

很不巧，也很凑巧，小林坐着的位置正好在事发的那一侧，车厢里站着的人们都凑了过来，把他紧紧挤压在车窗前。小林顿时觉得整个车厢里的汗臭味都大了许多，他抬眼看向窗外：一辆白色的车在人群里寸步难行，车上终于有人下来，对着人群大声呼喝，人群缓缓慢慢地散开，小林看见那辆白色的车上写着“120”。又过了好大一会儿，那辆车才慢慢地进入人群。

公交车挪动着，一点一点加速，没等小林看见更多，车流终于越过了重重阻碍，呼啸着奔向远方。

人们都回到原来的位置，带着一点点满足感，笑着说不知是亲身所见还是从哪里听来的往事，并唏嘘着生命逝去的轻易。

下了车。天色更加晦暗，空气里那股闷热消失了。一颗豆大的雨珠打在小林的脖颈上，突如其来的寒意直爬上了脊背。

雨很稀疏，但是打在脸上生疼。小林加快了脚步，走上了天桥。桥上来往的人们已经撑起了伞。

他听见一阵歌声，那声音粗犷沙哑，还有些跑调，用音箱唱着不知道多少年前流行的老情歌，有些撕心裂肺的味道。他在人们来往的身影里看见那个唱歌的人，他短小扭曲的双腿盘在地上，裸露的肩膀只有一个胳膊。他就用那唯一的胳膊拿着话筒大声唱着歌，面前的金属盘子里空荡荡的，掉进去几大颗雨水。

来去的人们匆匆瞥上一眼，又匆匆移开视线，匆匆离去。一个孩童用小手指着，想要凑过去，妇女拉了拉他另一只小手，拽着离去了。那个妇女对孩童小声说着什么，瞥向这边的眼神有些熟悉。

因为小林刚刚见过这种眼神，而且不止一次。他刚刚见到的那么多聚集在一起的人，在



路口成群结队的人，和他在—辆公交车上的人，都是这样的眼神，看着死去的人。

雨势更大了，唱歌的人跟着高音嘶吼。

曲终人散。行人渐稀，小林也跟着人潮消失了。天地间的雨似乎连成了一片，洗刷着这个城市的灰尘和污迹，好让明天依旧如新。

多年之后，提起那场大雨，小林仍然觉得湿冷的寒意顺着脊背往上攀爬。驱散酷暑高温的，绝不止是那场大雨。



鱼尾巴觉得，冬天最好的时刻就是天晴，夏天最好的时刻就是下雨。他也说不清楚自己为什么会这样认为，或许是因为每当这个时候他就感到非常开心，他觉得世界最快乐时刻也不过如此了。

因此今天的这场雨很让他期待，他根本没办法专心听讲，时不时扭头看窗外，时不时问靠近窗子的同学外面有没有下雨。

没有下雨，还是没有下雨。尽管天空的乌云已经堆积得很厚很厚了，但是老天就是连一滴雨也不落下来。他眼巴巴地看着外面的阴天，心里念叨着：“怎么不下雨呢？下雨多好啊！”

都说“念念不忘必有回响”，就在放学时，外面悄悄地响起了雨声，淅淅沥沥的。那时鱼尾巴正失落地收拾书包，听到这声音时他一愣，然后迅速跑到窗边，他看着外面，呀，下雨了，下雨了！操场上绿油

油的嫩草已经被一层雾蒙蒙的水汽隐没，地全部湿了，

夹杂着泥土的风时不时扑面而来。鱼尾巴开心极了，他抓起书包，对东东和壮壮喊道：“走走走！下雨了，咱们去玩水。”两个伙

伴有呼必应，把书往包里—塞抓起就跟着鱼尾巴跑出去了。

刚出学校，三个人就跟刚打破枷锁获得自由的人—样，忍不住欢呼起来，他们仰着脸笑，互相追逐，甩着头上的雨水，家里人关于不准淋雨的叮嘱全给忘在脑后。

三个人沿着马路回家，那是一段上坡路，沿途的排水设施很不好，雨水都顺着街道往低处流。他们仨才不会躲避这些水流，相反，他们还要迎着水流走，没走几步鞋就湿了。鱼尾巴觉得这水流直接冲在脚上感觉更好，于是他脱下鞋子对壮壮说：“你给我拿着鞋子。”他又感觉书包

男孩鱼尾巴

(二)

◆文传系 / 余旺旺



背着很难受，就卸下书包对东东说：“你把我书包拿上。”于是鱼尾巴变得轻盈了，他光着脚，踩着水流走。这场雨把街道冲个干净，赤脚踩上去一点也不会垫脚。水流冲到他的脚上，激起一小朵水花，鱼尾巴沉迷起来，低着头越走越快，东东和壮壮紧紧跟着，看着鱼尾巴脚下的朵朵水花。他们两个没感觉什么奇怪的，虽然自己都帮鱼尾巴拎着东西，但是他们都心甘情愿。不过街道两旁观看的人们可不这么认为了。



他们端着饭碗倚着门，或者蹲在门口，一边打量着邻居碗里的景色一边说着今年的雨来的正好。当他们看到鱼尾巴他们走过来时不约而同地笑了。有一个人认识鱼尾巴，隔着街大喊着：“鱼尾儿，你小子可以啊！还有两个喽啰呢！”

鱼尾巴没听明白，也大喊着：“你说什么？什么‘楼’？”

那个人没有接话，却和别人一同大笑起来，满嘴的黄牙在对着鱼尾巴摇晃。

鱼尾巴转身问东东：“他说什么？”

东东更是不知道，却说：“他说你家有

楼了。”

“瞎说，我家有个屁楼。”

壮壮嘲笑东东：“你耳朵是怎么长的？说的肯定不是这些。”

东东不服气，头一歪：“你知道啊？那你说说他说的什么！”

“我不知道，所以我可不乱说。不像你，什么也不知道还说，这就叫瞎逞能。”

东东接不上来，索性冷哼一声不作理会。

鱼尾巴他不关心他俩的谈话内容，他正在想着回去怎么跟奶奶交代自己已经湿透了的裤子，他脑子转得飞快，已经想出了四五个办法。

他对他俩说：“你们回家不怕家长揍你们吗？”

东东不解：“为什么要揍我？”

鱼尾巴说：“你看看你的裤子。”

东东低头一看，顿时大吃一惊，原来自己的裤子也湿透了，并且上面不知何时还沾些黄泥，他一下子惊慌起来：“天哪！怎么办？怎么办？回去我妈肯定要打我。”

壮壮也着了慌，问鱼尾巴：“这怎么办？回去怎么说？”

鱼尾巴说：“怕什么？我现在有个办法，只要咱们仨儿说辞一样就没事了。我就怕你俩嘴不严实，说漏。”



东东拍着胸脯：“你放心，不会说漏的。”

鱼尾巴又看着壮壮，于是壮壮也拍着胸脯：“放心！不会说漏。”

鱼尾巴说：“好！你们听好了啊。一会儿，你俩刚进家门就要抱怨：‘哎呀，吓死我了，吓死我了’，他们肯定会问怎么了，你就说咱们三个放学过马路时，突然冲过来一辆大货车，差点撞到咱们，幸亏咱们反应快，躲了过去，但是溅了咱们一身水，裤子就湿了。”

东东说：“就这样？就这样说我爸就不打我了？”

鱼尾巴说：“当然！肯定不打你，没准还要给你吃个煎鸡蛋压压惊呢！”

东东很高兴：“嘿！那行！我回去就这么说。”说着就加快脚步往家走。

鱼尾巴拉住他：“记住，说的时候一定要惊慌一点啊，演得像一点。”

东东不耐烦，撇下鱼尾巴的手：“哎呀呀，知道知道，我知道了！”

鱼尾巴又叮嘱壮壮：“回去你也要这么说啊，要不然咱们仨就都要挨打。”

壮壮有点犹豫，但还是说：“好。”

三个人意见达成一致，于是他们就进了村子，各回各家。

雨渐渐停了。

壮壮到了家门口没有直接进去，他在犹

豫——到底要不要撒谎呢？他有一个精明的奶奶，没有什么东西能蒙住她的眼睛，他担心要是撒谎被识破的话恐怕会罪加一等。就在犹豫不绝的时候，门突然开了，他奶奶走了出来，打量了一下他，直接说：“你又淋雨了，是吧？”

这下他方寸大乱，把鱼尾巴几分钟之前给他的叮嘱全忘了，说起了实话：“是。”

他奶奶立刻绷起了脸，一把抓住他，把他拉到堂屋前，对他吼着：“跪到这里！”然后她开始去找棍子，还不忘记把院子里的门带上——家丑不可外扬嘛。

壮壮的防线在他奶奶抓住自己的时候就已经崩溃了，他跪在那里身子抖个不停，眼泪控制不住地往外流。他奶奶终于找来一根又细又结实的棍子，然后搬个凳子坐到壮壮跟前，于是这场教育就开始了。



“我是第几次跟你说别淋雨了？”

壮壮无言以对。

“你放学跟谁一起回来的？”

“东东和鱼尾儿。”



“他俩淋雨了吗？”

“淋了，”壮壮忽然觉得应该把他俩的“罪行”说得更严重些，这样自己也许能少吃点苦头，于是他接着补充，“鱼尾儿还光着脚在街上走。”

“那他的鞋子呢？”

“他让我拎着。”

听到这里，他奶奶手起棍落，狠狠在他腿上抽一下：“那你是个什么玩意儿？是人家的跟班吗？你爸你妈整年在外不回来，把你扔给我管着，要是回来了又该说我把人家的孩子养得去给别人当奴才！”

他奶奶的话其实比棍棒更重，不过他还是太小，不明白奶奶在说什么，他只觉得自己大腿似乎被什么怪物咬了一口，钻心的疼痛让他抿紧嘴，他不敢哭，他知道要是发出声音那么自己只会挨更多的打。

他奶奶接着问：“是谁先提议去淋雨的？”

“鱼尾儿。他还让我撒谎。”

“哼！撒谎？你能骗得了我吗？他让你怎么说？”

壮壮就把鱼尾巴的话转告给她。

她听了后不由叹道：“这么小的孩子竟然这么会说谎！我得告诉他奶奶去。”说着就起身去鱼尾巴家，临走时不忘再吼壮壮一句：“你要是敢自己起来我回来给你好看。”

她往鱼尾巴家去的时候碰见东东的妈妈了，她喊住东东妈，说：“东东回去了吧？”

“回去了。我正准备找你呢。壮壮也没事吧？我听东东说他们差点被车撞住了。”

“这你也信？”

“我就是有点不确定嘛，准备来找鱼尾儿奶奶问问。”

“我真是……哎呀！这么大的人了差点让小孩子骗到！那是假的！”

“你咋知道啊？”

“壮壮回去都跟我说了，他们又淋雨了，还在路上玩水。我都把壮壮收拾一顿。”

“真的？我的妈呀，现在这小孩子怎么这么会说谎啊！”

壮壮的奶奶拉住东东妈，低声说：“实话跟你说吧，这都是吴福他孙子想出来的！”

东东妈也放低了声音：“你是说鱼尾儿？”

“除了他还有谁？你想那一家子哪个笨？那孩子平时都机灵得跟猴子一样。”

“说的对，这以后可不能让东东跟鱼尾儿学，”得知真相的东东妈开始为东东的未来担心了。

壮壮的奶奶说：“行了，那你回去好好跟东东说说。我去找鱼尾儿他奶奶。估计他奶奶还不知道，我去给她说说，那孩子这次非得挨一顿打我才解气。差点骗住咱们。”



东东妈一听这话更加生气，说：“对！非得挨顿打！走，我也去。”

“行，走！”

她们来到鱼尾巴家，碰巧，鱼尾巴正在门口玩弹珠。鱼尾巴看到她俩时心里猛的一沉，他思忖着：“她俩怎么会同时来我家？难道东东那个笨蛋说漏嘴了？”他不太确定，便想试探一下，他说：“呦！三奶，六婶，你俩咋来了？（然后他对壮壮的奶奶说）壮壮呢？咋没见他？”

壮壮的奶奶黑着脸：“壮壮在家里跪着呢。”

鱼尾巴知道露馅了，整个人呆在那里。奶奶本来在厨房做午饭，听到东东妈那标志的嗓门后铲子也没放下就出来了，奶奶问：“都吃了吗？”

壮壮的奶奶别了鱼尾巴一眼，怪里怪气地说：“没呢，都气饱了。”



东东妈反客为主，拉着奶奶往院子里走，说：“唉，你是不知道啊。来来来，进来说。”

鱼尾巴看着这两个“不速之客”在奶奶耳边用自己听不见的声音说话，时不时瞥他

一眼，眼里尽是凶狠。鱼尾巴心里仿佛滚了一面铜鼓，发出沉闷的响声，他听得到，他能感受到他的心在胸膛里一次又一次跳动，心跳得太厉害，以至于他的腿软得像快融化的棉花糖。不过即使木已成舟，他还在想着一会儿做些什么才能让自己少挨些打。

那两个不善的“来着”终于说完了悄悄话，最后又叮嘱奶奶一句：“你好好跟他说说，啊。别打他。”鱼尾巴恨不得咬死这两个人，瞪着眼目送她俩离去。

奶奶进了厨房，出来时身上的围裙手里的锅铲不见了，她一边挽着袖子一边朝鱼尾巴走过去，恰好这时爷爷下地回来了。奶奶便接过爷爷背着的锄头，放到堂屋屋檐下。

爷爷问奶奶：“饭做好了？”

奶奶没好气：“做饭？还做什么饭？好好管管你孙子，现在都学会说谎了。”

爷爷一听这话先把脸黑下来，问：“怎么了？”

奶奶说：“他又淋雨了，裤子衣裳都弄湿了，还对我说瞎话，说是车开过来溅他一身水，还差点让车撞到。你是不知道那时把我吓得有多狠。刚才壮壮他奶奶和东东他妈来告状了，说他让人家那俩孩子也说谎。”

爷爷一听也很吃惊，说：“这还得了！”说着过去就想揍他，一扬巴掌，却看见鱼尾巴那双泪光闪闪的眼睛，爷爷的手顿时僵在



那里，他忽然觉得他的孙子很可怜。鱼尾巴的父母也是终年在外地打工，连着两年都不会回来一次，他的记忆里也许没有自己父母的样子。但是鱼尾巴一点也不知道自己有多可怜，村里和他这样的孩子多了去了，几乎每家每户的年轻人都出去打工了，撇下孩子和农田交给老人照看。鱼尾巴只知道爷爷看来不会揍他了，他不禁在心里狡黠一笑，可脸上还是装着很可怜的样子。爷爷最终垂下手，只是恶狠狠地说一句：“你就在门口呆着，罚你今天中午不准吃饭！”说完进堂屋喝茶去了。

鱼尾巴高兴坏了，他并不在乎少吃一顿饭，再者说虽然每次爷爷都说“今天这顿饭你别吃了”，但每次到最后奶奶都会一边把自己拉进厨房一边朝爷爷嘟囔：“看你说的

是什么话！正长个子能不教他吃饭？整天让你管管你就会来说这一句话。”所以鱼尾巴这次算是逃过一劫了。

天渐渐放晴了，阳光从云朵的缝隙里倾斜下来。鱼尾巴抬头看着无尽的瓦蓝瓦蓝的苍穹，他心里由衷赞叹：“天真蓝！”几朵白云从他头顶飘过，不一会儿就飘到了远方。他低下头，发现门前的小草正随风摇晃，绿油油的，可爱极了。他忽然闻到了一股甜甜的气味，那是夏天特有的蜂蜜般的甜味。他心里忽然高兴起来，不仅为今天逃过的这顿打，也在为夏天的到来高兴。“嘿嘿，夏天啊！”他在心里高兴地喊着。

夏天，男孩子的季节。鱼尾巴六岁的夏天就要来了。

我与这世界只差一个你

◆会计系 / 位秋波

心之何如，有似万丈迷津，遥亘千里，其中并无舟子可渡人，除了自渡，他人爱莫能助

——题记

那一年，我5岁，她7岁。

我：“做我女朋友吧！？”

她：“你怎么想起这句话了，这句话可不能乱说哟。”

我紧迫又胆怯的回答：“我只有男朋友，没有女朋友，朋友们都笑我了，你能做我女朋友吗？”说完我就哇哇的哭了起来。



她竟然大笑起来，原来你说的女朋友是这个意思！好吧，我答应你了。不过你也要答应我，以后不要对别人说这句话了。

我满怀喜悦的答应了她，意犹未尽的说:那你应该把你手里的糖果给我当做定情信物。

“定情信物?”你真是傻的可爱。那应该是男方给啊，

“那女方给的是叫什么?”

那叫嫁妆，笨蛋，她很郑重的答到。

我不管，我就要吃糖，我又假装哭了起来，那是我吃过最好吃的糖果，没有之一。

那一年，我 17 岁，她 19 岁。

晴天的午后，夏日的阳光如水般音符一样灿烂的流动，湿澈了不同的妩媚的忧伤。这一天注定是个被人铭记的日子。

我陪她去买钻戒——她结婚用的。

看着她挑眉淡扫如远山，凤眉明眸，顾盼流离间皆是勾魂摄魄，玲珑腻鼻，肤若白雪，朱唇一点更似雪中一点红梅孤傲妖冶，简直活脱脱一个从锦画中走出



的人间仙子。早已脱离稚气，完全是个大人的样子了。

想起我 5 岁时的幼稚，我们都笑的不能自己。一切都是美好的样子，只是美好的背后的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些什么？

买完钻戒后，我们乘公交车回家。在下车的时候发现有人喊“抓小偷，抓小偷……”喊话的是这个看着与我年龄相仿的妙龄少女，抢劫的是一个中年大叔骑着摩托车疯狂的往前冲，周围的人象麻木了一样，完全充耳不闻。当时也没想那么多，就奋不顾身的追了上去，她在后面喊，不要追，危险，可她还是跟了上来。凭借着对周围环境的熟悉我还是追上了他，与他撕打起来，当他掏出刀的一刻，我还不知道不知道死亡，凝望苍穹竟然回那么凄凉，一声一声霰雪鸟的悲鸣，斜斜地掠天而去，我看到你的面容浮现在苍蓝色的天空之上，倒在了血泊里。

那一年，我 21 岁，她还是 19 岁。

这一年我结婚了，不过新娘不是她，也不可能是她，她是我姐，异父异母的亲姐姐——



我继母的女儿。可能是从小缺少母爱，我总是依赖在她身边。作为一个姐姐，她很称职。我无数次梦到那个场景：当歹徒拿着匕首向我冲过来时，她毅然决然的挡在我身体前面，我趁机把歹徒踢到一旁，我抱着她，她的血液像喷泉般乱射，很快的就浸透了身上每一寸衣服。我永远记得她说的最后一句话：“你是我心里最牵挂又最放不下的人，我没有替爸妈照顾好你，我走了，答应我不要再逞强了。”

如果不是我，她现在可能已经求婚成功，如果不是我，她可能已经结婚生子。我的脑子很乱，在我结婚时还在想这，估计除了我的妻子谁也不会答应在拜堂时把姐姐的遗照挂在婚房。

直到我看到了妻子的日记：

那一年，我 16 岁，他 17 岁。

艳红的骄阳为晴天添加了一抹绚丽的色彩。太阳七色的光芒汇成耀眼的白光，蔚蓝长空之上，飘荡着几朵雪白绵羊似的白云，我的心情也像这太阳般灿烂。大学快要开学了，我只身一人来到这个陌生的城市，像走出牢笼的小鸟一样情的欣赏着天空的奇彩。

我悠闲的走在宽广的街道上，一手拉着皮箱，一手把玩着手机，突然我感受到一股力量——刷的一下我肩上的小包被人抢走了，包里有我的学费和一些必要的证件，刚来到这个城市就感受到了这个城市的恶意。我一边大喊“抓小偷，一边报警，”因为这个小偷是骑着摩托车的，几乎没人去拦他，只见站在身后的高大男生，秀气温柔的侧链在阳光下闪着珍珠的光泽，细碎的短发遮不住那双神情专注的星眸。他健步如飞的去追那个小偷，身后还有个美女喊着让他不要追，但他还是追了上去。由于不熟悉周围的环境，我竟然跟丢了。

可喜的是我的东西找到了，失而复得的喜悦的不以言表。其他的不得而知。只是想当面谢谢那位见义勇为的少年，你的善意温暖了我此时的心田。如果不是你，我可能会投河自尽吧，不过幸好有你，笑脸。

那一年，我 18 岁，他 19 岁

今天我看到他了，样子几乎没变，只是沧桑了一些。我知道了他为了帮我抢会包和小偷做了殊死搏斗，小偷最终被抓，他的爱人替他挡了一刀当场毕命了。生者必死，死者永生。怪不得听说他从来没再谈过恋爱，她估计是他最爱的人。怪不得他写的那篇《我最爱的人》



得了省赛特等奖。原来和文字沾上边的人从来都是不快乐的，他们的快乐象贪玩的小孩，游荡到天光，游荡到天光却还不肯回来。我希望能温暖他冰冷的心，像他温暖我的心一样。

我请他朋友吃一顿饭，得到了他的 QQ 号和关于他的一些事情。他是跆拳道社的社长，他爱的那个人比他大一，两岁，只是很少有人知道那是他姐姐，他在世上唯一的亲人。他痛恨自己不够强，如果当时他够强，他的姐姐就不会死，他每天都去健身房，每天都练跆拳道.....

因为他是跆拳道社社长，所以我也近了跆拳道社。一次聚餐时，我拿他手机同意了我的好友申请。很快我们成了朋友，我单方面的认为的朋友。他的签名很煽情：“这世界是你的遗嘱，我是你唯一的遗物。”进他的空间需要回答问题:我最爱人的生日？我很幸运试了五百二十次终于成功了。只有一条说说，就是她死时发的一条，我最爱的人死了，我的心也死了。浏览次数一，估计也没有人像我这样无聊吧。我一定会把他的心救活的。

每天我都会给他发悄悄话，每天都会悄悄的跟着他一起去健身，练跆拳道，过生日时给他悄悄的送礼物。做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只是这个这个木头脑袋不开窍。不过，我会坚持的，我会成功的，加油。

那一年，我 20 岁，他 21 岁

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扇门，门上带着一把锁，不管别人如何使劲的在外面踹，不如自己轻轻一拨。

人们总是奢望前面的那个人能为我们停下脚步，却从不回头看看那个在我们身后的人。这个傻子，今天直接直接向我求婚了。把女朋友这个环节都跳过去了，不过我很开心。

我与这世界只差一个你，因为是你，所以晚一点没关系。

...

...

...

那一年，他 80 岁，她 79 岁，她还是 19 岁。

云淡风清，细水长流，何止亲情，爱情不也是如此，才叫落花流水，天上人间。





下雨了

◆文传系 / 徐慧敏

五月，天气变得异常躁动，偶尔吹过来的一阵风都成了这个季节里的奢侈品。对，是到夏天了。

米菲正坐在南方某大学的女生宿舍里吹着空调，看着《尘埃落定》，心里想着吐司面包与吐司制度之间是不是有着某些方面的联系，或者前者是后者的延伸。她不明白罌粟的别称为何是虞美人，麦其家的罌粟花开了，隔着有些泛黄的书页儿，她看到大片的罌粟花在风的牵引下成了一道红色的浪，血红色的花浪卷着诱人的香气朝自己这个方向奔来。血红的颜色十分扎眼，一阵儿晕眩过后，她合上书。

窗外的天早已成了烈日的俘虏，隔着玻璃窗她看到空气中漂浮着的热气，不由想到刚出笼的包子，冒着热气又富有诱惑力，而眼前的热气只叫人心生厌烦。

她的心早就乱了。

迷茫，孤独，惊慌，她的神经确实有些异次元。当初，她固守着自己的方法，只知道一个劲儿地做题，背书，最后考上了一所普通的大学。熟悉她的人对于这样的结果多少有些意外，她能考上已经很好了，又好像她让他们失望了。不过，她还是很期待自己的大学生活。想着自己生活的圈子一下子被扩大，可以有新的好朋友，有更多的课余时间供自己支配，有各种社团供自己选择，没事的时候和朋友一块旅游，唱唱k，逛逛街，美哉悠哉。

进了大学，她没有参加一个社团，没有交到一个好朋友，甚至觉得日子过得太乏味。她开始怀疑自己当初的设想是不是都错了，她不敢信任别人，也感觉不到别人的诚意。许多时候，她都有意地疏远人群，把自己活成一座孤岛，说不上高冷，只能说是怯弱的派生物。

她越发地在意别人的眼光，心里常暗示着自己某个人说的就是她，接着就是一阵儿的难受。即使她明知道是自己多想了，也还是习惯给自己贴上各种标签。饭，吃不香，觉，睡不好，她用二十岁的年纪活出了八十岁老人的常态，她太累了。





曾经她一度怀疑自己有某种心理障碍，想过去看心理医生，但她害怕。后来的很多日子，她总会站在窗边，静静看着窗外。她看到了别人看不见的风景，明媚而又忧伤。

“天气预报说今天有阵雨，天啊，终于要下雨，宝宝有点小激动”。室友一脸俏皮。她扭头看了室友一眼，回到桌子前。

她喜欢下雨天。春雨落到脸上痒痒的，却很舒服，夏季的雨大多暴躁，只是为了给人们送来几味清凉，秋雨淅淅沥沥的时候，她常趴在桌子上睡觉，下冬雨的时候，她盼着下雪。都说爱上一个人，也会爱上一座城，而她因为一些人爱上了雨天。上小学时，每到下雨天祖母都会接送她上下学，她理所当然地享受着来自祖母的一切疼爱。因为一个下雨天，她拯救了她喜欢的男生，和他打一把伞，第一次跟他靠得那么近，说了很多不痛不痒却又无关风月的话。因为下雨天，她可以理直气壮地关心她的男神，提醒他记得拿伞。当然，男神给了她一个迷人的微笑作为日常的问候。



“没伞的孩子只能在雨中奔跑”。这是她时常用来激励自己的话，直白，却也会随着时间的转移被赋予更深层次的含义。上小学时，每到下雨天许多家长都会给自己孩子送伞，有时没等大人来，她就耐不住性子在雨里疯跑，一脚湿漉漉的泥和着雨水肆虐着整个童年，她却不觉得狼狈。后来上了高中，她花了两年时间才明白，在这个世界上能为自己买单的从头到尾都只有自己，只有背影没有背景的她只能靠自己，当她彻底想清楚这些并且想要改变的时候，她已处于高三的备考阶段了。

曾经她在一本书上看到“喜欢在下雨天哭泣，那样就没有人看到我流泪。”说这句话的人多像她啊，明明不开心，却还是努力地笑着，笑得有些疼。不相信眼泪的人往往最落泪，因为坚强的久了，也会出现伪装后的疲劳，疲劳后内心的崩塌，这一点，她是有体会的。她真的在雨中哭过，雨水包裹着泪水，酝酿出让人心痛的滋味，不过这样也好，没人会嘲笑她的假装，而她，也仅仅是淋了场雨而已。

窗外的天依旧很热，她有些倦了。爬上床，盖好被子，周围静悄悄的。醒来时已经是黄昏，她睁着眼，呆滞地顶着雪白的天花板，回味着她刚做的梦。她梦见已经



去世的祖母，梦见自己和喜欢的男生成为了陌生人，梦见了自己的男神过得不开心，还有自己在雨中孤零零地奔跑。这是梦？还是？

这不是梦，那个疼爱她的祖母已经离开她整整六年，她很久没有见过自己喜欢的那个男生，可能他把自己忘了吧，至于她的男神，她也很久没见了。人最无助的时候，莫过于把记忆都翻遍，却找不回自己曾经最珍贵的画面，甚至连碎片都变得有些不真切了，回忆的海，成了她走不出去的灾。

“外面的雨下的挺大啊，说不定明天不用早起早读啦”，室友放下雨伞，伸手整了整被风吹乱了的刘海儿。

“是啊，下雨了。”

窗帘肆意摇摆，宿舍里很快恢复了死寂，拉开窗帘儿，外边的雨下得正欢。雨中，三五行人或独撑一把伞，或是两人共用一把，紧紧依偎在一起。天色灰暗起来就成了一瓶液体胶水儿，雨天做了最后的添加剂，理所当然地困住她所有的过往悲伤。

天下雨了人打伞，心下雨了怎么办？

离经叛道（二）

◆文传系 / 董玉博

可她却没有发现这些一般，依旧一副嬉皮笑脸没心没肺的模样，跟在师父身后打转。

我随着师父分类药材，她也总在一旁，倚着桌子一手托腮笑咪咪地看着我们。很多时候，她总是很多话，会问许多问题。师父像对着病人一般耐心地向她一一解释。

有那么一瞬，我觉得师父根本不喜欢她，答应同她在一起不过是想借着她忘记一个人。

我突然感到一阵悲凉，望着她笑嘻嘻的脸不再觉得她无忧无虑，而是莫名的心疼起来。究竟一个人要喜欢另一个人到什么程度，

才愿意为了那么一点儿的喜欢奉献自己全部的感情，只为他能看自己一眼。甚至像飞蛾一般，牺牲了自己。

那时的她，总是会拿着相思子来砸我的头。我若是躲过去了，她便瘪瘪嘴佯装无事。若是我没躲过去，她便会过来一脸谄媚问我：“小徒弟呀，你为何不喊我师娘呢？”

我答：“为何要喊？”

“为何不喊？”她执着起来。

“不喊便是不喊，有何为何。”

“唔……小徒弟你可知，你这样可是蔑视师父大有欺师灭祖的嫌疑。”她想吓唬我，“你师父日后都要娶我了，你就喊喊嘛。”

她望着师父在柜前认真写药方的模样，

| 大学印象 | 2017 * 06 - 21 -

【大学警句】 大学是一个新环境，你的所有过去对于他们来说都是一张白纸，这是你最好的重新塑造自己形象的时候。



眸子顿时沉寂下来，一片温柔，喃喃道：“可没有多少时间了啊.....”



我想，她说的是归期罢。

天宝十四年，洛阳沦陷。

洛阳沦陷不久，长安也被攻下。六月，皇帝逃离长安至马嵬坡。至此，这个天下已经变了。

天策府和苍云将士皆退守太原。这是一个乱世，总能出许多英雄。有时望着她一腔热血擦拭着长枪，我真想随她而去。

都道归期未有期。可这一日终是来了。

那日师父一大早便把我提起来，收拾包袱。我压抑着兴奋问：“可是随军？”

他点点头。

后来我问师父为何又肯出谷了，他告诉我，离经易道为的那一人已经不在，还守着这样的诺言未免可笑。

当时我多希望能从师父的口里听出一丝对她的爱意，可是没有。就像之后，我不愿见他袒露对她的爱一般。

师父这一辈子都在错过。开始我心疼他，

后来我希望他错一辈子。有些人错过了便是错过了，执意的把她留在身边，加深的不是感情，而是恨。

在玄甲苍云的镇守下，太原城内还算是清平。在这里，随时可见苍云和天策将士来回巡视，一声一声整齐的脚步让人十分震撼。若不是师父在，我真想弃了长针执起长枪。

在青岩的日子虽无忧，可在太原里更为真实。有欢乐，也有悲伤。更多的时候，皆在救治伤员。也总是被人夸奖，说我不亏是师父的弟子。

师父曾经说我确实有习医的天赋，可总是不仔细学。

那时的我还不服，依仗着自己的小聪明救治一些轻伤的将士就觉得了不起。却不知其实自己什么都不会，面对着奄奄一息垂死的那人只会呆呆地傻站着，什么都干不了。

虽然经常被师父训斥，但日子久了，也便习惯了。何况，师父医术当真厉害，有妙手回春之势。跟着他，总是能学到许多书上学不到的。

而到了太原这不长不短的日子，我们同城外的狼牙军交过几次手。我也难得瞧见她不同平日嬉皮笑脸的模样。一身戎装手执长枪的她，确有几分巾帼傲骨之风。何况，戎装下她面若天资的颜，总有几个不怀好意的狼牙军要将她掳走。

也好在她身手不错。我总是能在那些闲聊将士的口里听到关于她的轶事。不过是个



千里之外取敌将首级，入敌万人如入无人之境尔尔。

她也受伤，但皆是些小伤。我见过她赤身的模样，背上胸前虽没什么大伤，可有些不大不小的伤疤，于女子而言，怕也是不好看的。

后来我发现，在太原城的她笑容少了许多。她也并非对着所有人都是那副没心没肺的模样。想到这里，心里竟有些暖意。

我以为日子会这样一直过下去，即便终有一日到尽头，但也绝不会是现在。可有些事总是让人那么措手不及。

比如，秀姑娘回来了。

在我听闻这个消息时，我猜想着师父的反应。即便这时的他并没有完全忘记秀姑娘，但考虑到她，许也会多加思虑一番。

可我没想到的是，谷中弟子来报，说秀姑娘浑身是伤的在谷中等待他时。师父想都未想，甚至连同她说上一句告别的话都未有，便驾马匆匆离去。

那日，我遍寻了整个太原城，最终在一个高高的城墙上寻到她。

彼时夕阳西下，金色的余晖给她渡上了一层毛茸茸的光，显得她的身影颇有些落寞之意。

她就那样站着，默默地望着师父驾马而去渐行渐远的身影。就那么一直站着，直到夜幕四合。

她僵硬着身子转过身来，看着我一愣，

问道：“你为何不走？”

“不走便是不走，有何为何？”转身离去不与她多言。

再后来，师父给他寄了一封致歉信。信里大概是说他不能再继续同她一起，对她有愧，望她照顾好自己日后寻得好人家云云。

说是致歉，倒不如说是断绝。

这封信虽被我截下，但我总觉得她似乎知道了什么。

若我是她，许会跑至他跟前，质问他为何这般绝情。可她没有，就像从未有过师父这个人一般，她依旧过着行军打仗刺探军情例行巡城之事。不同的是，她更忙了。

我常常在城中找不到她的身影，每每有战役，她也总是会在军列之中。

我想她是在借战消愁吧！

那一次同狼牙一战时，她受了些伤。我给她换药，她望月光倾泻的窗前，同我说起了一件事。

她说她和师父很早便相识了，他们曾经并肩作战。他曾说过，要为她一人修离经。

之后，狼牙再犯，她不顾旧伤提枪便走了。

再回来时，是被人架着回来的。意识不清，迷蒙地睁着双眼，紧紧的抓着我的衣袖道：“救他！”

我知道她说的是谁。可那时的她也是命悬一线，那伤口大得胸腔里的内脏都看的清楚。甚至一个震动，都能震出心脏来。她伤



得太重了，几乎是被劈成了两截了。

在那刻，我突然意识到师父之前那番话的意味了。他问我为何修离经，我想，我可能找到了这个人。

可面对她，却无能为力。我开始恨自己，当初为了没有好好习缝针。

风猛烈地刮着脸颊，天开始下雨了，这是花谷多雨的时节，偶尔还有几个闷雷。马儿在座下嘶哑的喘息，却一刻也不敢让它停下来。雨打在脸上，我分不清哪些是雨，哪些是汗，哪些又是泪。

好在太原不缺好马，连夜赶路终是在朝露未落之前到了谷中。

一落马便往师父的房里走，可远远便望见他一袭里衣立在长廊里。不着玄衣的师父，更是仙姿卓然。

“师父！”我险些站不稳，“师父，救救她！你知道的，我总是习不好缝针，太原的医师没见过那样的伤势，一个不慎便……”

还未等我说完，从师父身后便窜出一个脑袋，那双眸子里透着得意与自信，道：“小弟子，你还没喊我师娘呢。”

“师父！”我没理她，只是殷切地望着师父，希望他能同我一起走。

只见他摇了摇头：“我同她，已经没有关系了。”

“即便只是一个路人，师父也当真见死不救么？”

“你喜欢她，便用你自己的力量去保护

她。”看了一眼身旁的那人，“我离经易道只为她一人。”

我笑了。这真是我有生之年听过最好笑的话了。看着他冷漠的眼神和毫无表情的脸，突然一种悲凉之感遍袭周身。我庆幸着这样的场景她不知。



握了握袖下的手，我转身离去。走了几步，停下却没有回头，我苦道：“师父，你依旧还是分不清决明子和刺田菁呢。”

湿衣紧贴在身，来不及换上新衣，一入帐，还未等我开口她便紧紧抓着我的衣袖，似用尽最后的力气同我道：“小徒弟，我相信你！”

我点点头。取出了长针，一针一线替她缝合胸前的伤口。

彼时的她已经奄奄一息，甚至连疼痛都感受不到。

缝完最后一针我哭了，不愿再看一眼那丑陋的伤口，像是一个大大的蜈蚣趴在她洁白的肌肤上。

有人过来安慰我，说好歹性命保住了。

那一战打得惨烈。虽我方损了一些将士，但狼牙那边更是惨重，暂可保太原清平一段时日。她伤好之后，军营里有了一件喜事。

她要嫁人了。（未完待续）



这一段美的传奇

◆文传系 / 吴留盼

初识他，便是从邂逅了他的《悼亡诗》开始，“如彼翰林鸟，双栖一朝只。如彼游川鱼，比目中路析。”他留给我的悬念越来越多，是什么让一位男子发出如此沉重的哀思。我不由自主的想要走进他的故事里，去探寻这是一个怎样美的传奇。

“始于颜值，陷于才华。”在他少年的时候曾挟弹出洛阳道，女子们见到他无不为之倾倒，“皆连手萦绕，投之以果”。他有非凡人气，一生爱美成癖，不折不扣的才子；他出世又入世，眉目如画的美男子，春风得意，时代的万人迷。我无法想象他的魅力有多大，“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如果用它来形容一个男子，我想潘安是当之无愧的。如果说他的美貌是为人所颂，那么他的才华更是让人钦佩，他的诗词流传至今，成为一种美学。曾流传“陆才如海，潘才如江。”，这也是有所根据的，潘安与陆机，是魏晋第一流的文学家，潘安亦是西晋著名文学、政治团体“金谷园二十四友”之首，作为西晋文学的代表，他作赋以美其事，洒洒千言，辞藻优美，作品对后世影响很大，特别是《悼亡诗》更成为中国文学史悼亡题材的开先河之作，历代被推为第一，成为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名篇。

“忠于尽孝，深于至情。”北宋之前《二十四孝》里记载有潘岳辞官奉母的故事：“荥阳中牟人潘岳，字安仁，晋武帝时任河阳县令。他事亲至孝，当时父亲已去世，就接母亲到任所侍奉。他喜植花木，天长日久，他植的桃李竟成林。他义无反顾的弃官奉母，每年花开时节，他总是拣风和日丽的好天，亲自搀扶母亲来林中赏花游乐。”后来宋人郭居敬重新校



订《二十四孝》，因政治原因却未能记录。历史长河随着时间的逝去而慢慢褪色，但曾经存在过的总是给人一种美好的情怀。

“情有独钟，终其一生。”人们都想要结潘杨之好，是因为被他们忠贞不渝的爱情所感动，我也如此。他 12 岁的时候，便与 10 岁的杨氏定亲，杨容姬是晋代名儒杨肇的女儿。婚后，俩人共同生活 20 多年，夫妻感情很深厚。即便后来妻子不幸很早就去世了，他也没再娶。

潘安对亡妻念念不忘，才作了三首有名的《悼亡诗》来怀念妻子。李商隐说过“只有安仁能作诔，何曾宋玉解招魂”，赞扬的就是他的悼亡诗。因为他的诗，导致后世把悼亡诗也限制在了悼念妻子的范畴里，可见他对后世的影响是很深的。“人憔悴，只为谁？红叶流水不相随。”阴阳两隔，相思相念不相见，相爱相忆难相思，他唯有把对妻子的感情倾注于自己的作品中，留给我们的就是对潘杨之好的无限感想。

读一句诗句很容易，读懂里面的感情很难，正如同读一本书很容易，读懂一个人很难。我们无法去亲自体验他的人生经历，我们只有寻着他留下的印记去慢慢发现他，我们很难知道他是怎样的容貌，我们只有望着他的塑像去观摩留下美好的想象。

| 大学印象 | 2017 * 06-25-

【大学警句】让自己的尊严有足够大的承受力，社会是一个最喜欢打碎人尊严的地方，除了你自己，没人会为你保留它。



暑假就要来了，一大波好看的电影即将来袭！

《加勒比海盗 5—死无对证》 导演：乔阿吉

姆·罗恩尼 推荐指数：★★★★★



影片由乔阿吉姆·罗恩尼、艾斯彭·山德伯格执导，约翰尼·德普、卡雅·斯考达里奥、奥兰多·布鲁姆、布伦顿·思韦茨、哈维尔·巴登、杰弗里·拉什、大卫·文翰主演。

剧情介绍：令人闻风丧胆的“海上屠夫”萨拉查船长竟率领着一众夺命亡灵水手逃出了百慕大三角区。他们扬言要杀尽世上所有的海盗，头号目标就是杰克船长。要想改写命运，杰克船长唯一的希望就是找到传说中海神波塞冬的三叉戟，拥有它就能拥有统治整个海洋的力量！为了寻获这件神器，杰克船长和聪明美丽的天文学家卡琳娜·史密斯以及固执的年轻皇家海军亨利联手出击。航行着他那破破烂烂的“死海鸥号”，杰克船长不但决心要改变自己的厄运，同时也力求能从史上最狠毒可怕的敌人那里捡回一条命。

《教父》 导演：弗朗西斯·福特科·波拉 推荐指数：★★★★★

《教父》改编自马里奥·普佐的同名小说，由弗朗西斯·福特·科波拉执导，马龙·白兰度、阿尔·帕西诺等主演。

该片讲述了以维托·唐·科莱昂为首的黑帮家族的发展过程以及科莱昂的小儿子迈克如何接任父亲成为黑帮首领的故事。该片于1973年获得第45届奥斯卡奖最佳电影、最佳男主角、最佳改编剧本奖。



1945年夏天，美国本部黑手党柯里昂家族首领，“教父”维托·柯里昂为小女儿康妮举行了盛大的婚礼。“教父”有三个儿子：暴躁好色的长子桑尼，懦弱的次子弗雷德和刚从二战战场回来的小儿子迈克。其中桑尼是“教父”的得力助手；而迈克虽然精明能干，却对家族的“事业”没什么兴趣。“教父”是黑手党首领，常干违法的勾当。但同时他也是许多弱小平民的保护神，深得人们爱戴。日益衰老的“教父”将家族首领的位置传给了迈克。在“教父”病

故之后，迈克开始了酝酿已久的复仇。他已经成了新一代的“教父”——迈克·柯里昂。

《神奇女侠》

导演：派蒂·杰金斯

推荐指数：★★★★★

《神奇女侠》是一部由派蒂·杰金斯执导，盖尔·加朵、克里斯·派恩、康妮·尼尔森、罗宾·怀特等主演。



剧情简介:背景将设定为上世纪 20 年代。影片前半部分的情节发生在神奇女侠的家乡天堂岛，一个纯女人的国度，岛上的人们都容颜永驻、长生不老、头脑聪明，拥有巨大的神力。后部分故事将聚焦神奇女侠所属的亚马逊一族之间的

的内部矛盾。随着一个男人的到来改变了岛上的状况，随后神奇女侠跟随这个人一同回到了人类的世界，神奇女侠将以她独特的视角来探索并逐渐认识这个女性刚刚获得选举权的社会。

避暑啊?你想去哪里? 让我们来一次说走就走的旅行吧!

昆明气候温和，夏无酷暑，冬无严寒，四季如春，气候宜人，被誉为“春城”，昆明四



季的空气都弥漫着花香。昆明没有夏日的炎热取而代之的是清爽。清爽的感觉会一直伴着你在“春城”的每一天，每一个角落。来到昆明的人们对于昆明的感觉不仅是宜人的气候，还会品尝到各种地道小吃：过桥米线、傣族风味烤鱼、白族火烧猪……昆明的小吃汇集了滇内各少数民族的特色风味，将拉近你与大自然的距离，因

为许多小吃的原料都是采自大自然，你将会品味到许多天然的佳肴。

云南省 26 个民族在昆明都有居住地。昆明的民族村是云南民族的一个缩影，被人们誉为“人间仙境”。园中到处花红柳绿，碧波粼粼，笙歌不绝，舞影婆娑。村内按 1:1 的比例分别建有云南 26 个民族的村寨。你可在村寨中尽情参观园林景观，领略少数民族的风情。





承德避暑山庄又名“承德离宫”或“热河行宫”，位于河北省承德市中心北部，武烈河西



岸一带狭长的谷地上，是清代皇帝夏天避暑和处理政务的场所。它始建于 1703 年，历经清康熙、雍正、乾隆三朝，耗时 89 年建成。避暑山庄以朴素淡雅的山村野趣为格调，取自然山水之本色，吸收江南塞北之风光，成为中国

现存占地最大的古代帝王宫苑。

避暑山庄分宫殿区、湖泊区、平原区、山峦区四大部分，整个山庄东南多水，西北多山，是中国自然地貌的缩影，是中国园林史上一个辉煌的里程碑，是中国古典园林艺术的杰作，是中国古典园林之最高范例。



木质吉他，还有街巷的野草花，这是民谣&

《农夫渔夫》是大乔小乔合唱的一首歌曲，由小猛填词，收录于专辑《渔樵问答》中。



这首歌，是一如既往的清新民谣风，小乔稚嫩，大乔沧桑，组合在一起，是远离尘嚣吵闹的出尘。整首歌歌词分为两个部分，一个是想象自己是农夫种田的部分，一个是想象自己是

渔夫打渔的部分，其中的文字非常的优美，而且两部分各自对应，完美的体现了小清新的音乐水准，比如农夫部分的“每一个黄昏我守望在乡间的麦田”以及渔夫部分的“每一个黄昏我眺望无际的海云天”。每一句歌词，都是一句诗，每一句诗，都写了一个世外桃源。莉莉安》是宋冬野 2013 年专辑《安和桥北》的主打歌。木质低沉的嗓音，清新温暖的旋律和耐人回味的原创歌词，温暖并强烈地打动了无数 80 后的心。在这个怀旧的年代，文艺青年的小清新和 80 后特有的那段青葱岁月，整首歌曲显得格外温暖、悠远，引发共鸣。孤独的人，在海上流浪，我和你一样在人间流浪。

你如果遇见我，我叫莉莉安.....